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三年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弓剑波先生、龙经先生、燕霞女士、卢均强先生、邱锅平先生、张瑞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曲国霞女士、刘洪渭先生、贾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刘洪渭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刘洪渭先生尚未进行科创板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其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科创板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并取得学习证明。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孙久伟先生、刘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将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本次换届完成前，仍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 日

附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弓剑波：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7年出生，专科学历，兰州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88年至2005年历任常州武进第三医疗器械厂技术员、厂长、总经理；2005年4月至2019年9月任威高骨科总经理；2013年至2020年12月威高股份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威高集团副总裁。2019年至今任职威高骨科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弓剑波先生通过威海永耀间接持股1.88%，除在威高集团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弓剑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龙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4年出生。于1996年，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持有市场营销专业学士学位。2005年取得山东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7月加入威高股份，历任销售管理部副经理、销售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营销副总裁等职务。2013年3月至2016年6月，任威高股份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1月至2021年3月任威高股份首席执行官兼执行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威高股份董事会主席；2020年3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龙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威高股份、威高集团及控制的子公司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龙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燕霞：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1998年7月至1999年7月，任潍坊市哮喘病医院放射科医生；2001年7月至2016年6月，历任GE医疗集团全球CT市场部高级应用发展专家、全球CT市场部产品经理、中国市场部客户项目经理、中国MR产品部产品经理/分销销售经理、GE集团全球外科产品经理、大中华区外科和介入业务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复星医院投资集团副总裁和和睦家医疗集团专职董事、赛默飞世尔集团中国区副总裁、北

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2021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威高集团高级副总裁，董事。2022年12月，任威高骨科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燕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威高集团及控制的子公司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燕霞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卢均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英国威尔士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0年入职威高股份，先后任职公司办事处主任、大区经理、销售公司经理、医用制品公司本部副总经理；2018年加入威高骨科，任职销售副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2019年9月至今任威高骨科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均强先生通过威海弘阳瑞持股0.20%，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卢均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邱锅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89年至2005年先后任职于江苏常州武进第三医疗器械厂、江苏常州奥斯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2005年4月至今任威高骨科生产负责人；2014年10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2014年12月至今任威高骨科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邱锅平先生通过威海弘阳瑞持股0.14%，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邱锅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瑞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出生，本科学历，上海交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本科。1992年至2013年任山东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主任科员。2013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山东省财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20年12月任山东省财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山东省财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3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瑞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山东财金集团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瑞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曲国霞：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博士，山东大学商学院教授，山东大学（威海）教学名师。曾任山东大学威海分校经济系讲师、经济系副教授，山东大学威海分校青年骨干教师，山东大学威海分校学科带头人；美国加州州立大学圣贝纳迪诺分校商学院高级访问学者；英国伦敦国王学院高级访问学者、杜伦大学商学院高级访问学者。现任山东大学商学院教授，兼任威海骨科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曲国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曲国霞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刘洪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1987年7月起，先后任山东矿业学院教务处实验设备科科长、济南研究生部经济系副主任、副教授；1998年7月起，先后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教授；2012年5月起，任山东大学财务部部长；2015年6月起，任山东大学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部部长；2019年11月至今，任山东大学齐鲁医学院党工委书记、管理学院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洪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洪渭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贾彬：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中共党员，山东大学法律专业，硕士学位。现担任山东威扬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威海市律师协会顾问、威海仲裁委

员会仲裁员、威海市破产管理协会监事长、山东大学（威海）法硕实务导师、山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客座教授、威海星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曾 1996 年起律师执业 27 年之久，全国优秀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贾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贾彬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孙久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密苏里州立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2 月担任吉威医疗制品有限公司研发员，2014 年 2 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威高骨科研发员、研发管理部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研发总监。2020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监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孙久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5 年出生，大专学历，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7 月，于威海阿克帝斯有限公司仓库管理部任职，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10 月，于烟台富士康科技集团技术、工艺研发部任职，2009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历任威海威高医疗系统有限公司技术专员、采购部经理、营销管理部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威高股份麻醉专销总监助理，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威高骨科营销管理部销售内勤，2018 年 12 月至今，任营销管理部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监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鲁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